**實習 / 見習申請表**

一、請詳填欲申請之**部門、時(期)間、內容及希望本會配合事項**。

二、若可接受此次申請，本會將安排適宜之督導人員負責。

三、涉及本會業務或服務對象部分請尊重**隱私權與智慧財產權**。

|  |
| --- |
|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單位 名稱 |  | 見習時間 |  年 月 日 – 年 月 日 |
| 申請人 | 職稱： 姓名： |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手機：E-Mail： |
| 見習單位 | <欲申請實習/見習本協會單位請詳協會官網，除團體家屋不得申請> |
| 請重點列出實習/見習內容：1. 目的：
2. 內容：
3. 人數與背景：
4. 見習時間：
5. 其他期待本單位協助事項：
 |
| 受理人 |   | 主管審核 |   | 通知見習部門 |  |

★請務必再次聯繫以確認是否受理

★除團體家屋不得申請實習/見習外，其餘單位皆可申請

更多單位詳[本會官網](https://slsc.org.tw/#chooser_area)